

中国红十字基金会
合生元母婴救助基金
审 计 报 告

目 录

	页 次
<u>一、审计报告</u>	1-3
<u>二、2007年度至2011年度收支明细表</u>	4
三、中维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	

委托单位：中国红十字基金会

审计单位：中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电话：010-59194408

传真号码：010-59194407